113 年 3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業務提要分析

113 年 3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各項案件總新收 351,138 件、總終結 344,265 件，分別較上月增加 38.2%、35.4%，總未結 433,449 件，較上月底增加 1.6%。謹分述如次：

一、司法院

（一）憲法法庭案件

113 年 3 月憲法法庭聲請案件 666 件，其中舊受 556 件，新收 110 件；終結 113 件，其中判決 1 件，併案 35 件，裁定不受理 76 件，其他 1 件；未結 553 件，其中 352 件已提裁判草案或審查報告。

（二）人民陳訴案件

113 年 3 月司法院受理人民陳訴案件 774 件，其中舊受 127 件，新收 647 件，受理單位以刑事廳 217 件最多，民事廳 200 件居次；終結 674 件，其中函覆 294 件、存查 295 件、移出 84 件（68 件交本院所屬單位、16 件交其他機關）、其他 1 件；未結 100 件。

（三）刑事補償法庭案件

113 年 3 月司法院刑事補償法庭受理案件 31 件，其中舊受 20 件，新收 11 件；終結 7 件，其中維持原決定不予補償 6 件、原決定撤銷 1 件；未結 24 件。

（四）法官評鑑委員會案件

113 年 3 月法官評鑑委員會受理案件 115 件，其中舊受 91 件，新收 24 件；終結 27 件，未結 88 件，皆為評鑑事件。

二、最高法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3 年 3 月最高法院民事事件新收 504 件，較上月增 32.3%；終結 523 件，亦增 23.1%；未結 1,712 件，較上月底減 1.1%。民事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139.5 日，較上月緩 21.8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97.6 日，亦緩 22.1 日。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13.8%，較上月減 13.5 個百分點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最高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860 件，較上月增 62.3%；終結 721 件，亦增 20.8%；未結 1,373 件，較上月底增 11.3%。刑事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62.9 日，較上月快 1.3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39.9 日，亦快 0.1 日。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7.1%，較上月增 0.1 個百分點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最高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7 件，其中舊受 5 件，新收 2 件；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3 件，其中發回更審 1 件、駁回上訴 2 件，其平均終結日數為 40.7 日；未結 4 件。

三、最高行政法院

113 年 3 月最高行政法院新收 217 件，較上月增 34.0%；終結 197 件，亦增 37.8%；未結 1,352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5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45.2 日，較上月緩 41.7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147.3 日，亦緩 36.9 日。行政訴訟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12.5%，較上月增 7.6 個百分點。

四、懲戒法院

113 年 3 月懲戒法院新收 8 件，終結 8 件；未結 98 件，與上月底持平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165.3 日，較上月快 9.6 日。懲戒法庭第一審懲戒案件終結人數 5 人，均受懲戒處分（撤職 2 人、降級、申誡及免除職務各 1 人）。

五、高等法院及分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3 年 3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民事事件新收 2,157 件（第一審 138 件、上訴 1,020 件、更審 55 件、再審 59 件、抗告 267 件、其他 618 件），較上月增 32.3%；終結 1,850 件，亦增 31.6%；未結 10,603 件，較上月底增 3.0%。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24.4 日，較上月快 6.1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97 件、上訴 712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243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79 件、108 件）、更審 50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14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12 件、8 件）、再審 54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51 件，更為判決 1 件）、抗告 297 件、其他 640 件。民事廢棄原判比率為 32.1%，較上月增 1.9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311.5 件、提上訴 188.5 件、撤回上訴 4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2.5 件，上訴率 58.4%，較上月增 2.4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10,603 件，其中上訴事件 8,071 件占 76.1%最多，更審事件 928 件占 8.8%次之，第一審事件 550 件占 5.2%再次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刑事案件新收 3,820 件（第一審 2 件、上訴 1,913 件、更審 50 件、抗告 544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488 件、其他 823 件），較上月增 29.9%；終結 3,551 件，亦增 33.3%；未結 8,414 件，較上月底增 3.3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83.7 日，較上月緩 6.0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上訴 1,704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892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476 件、199 件）、更審 40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8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30 件、2 件）、抗告 570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409 件、其他 828 件。刑事撤銷原判比率為 37.7%，較上月增 3.2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,137.0 件、提上訴 478.0 件、撤回上訴 2 件，上訴率 41.9%，較上月減 6.2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8,414 件，其中上訴案件 6,325 件占 75.2%最多，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1,008 件占 12.0%次之，更審案件 308 件占 3.7%再次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203 件，其中舊受 185 件，新收 18 件，未結 199 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 3 件，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734.3 日。

第二審重大刑事案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3 件，其中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2 件最多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 件居次；終結被告 41 人，其中科處逾 10 年有期徒刑 1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25 人，無罪 1 人，不受理 1 人，其他 13 人。

（四）軍事案件

113 年 3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軍事案件新收 11 件，其中第二審 6 件、抗告 1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3 件、其他 1 件。終結 12 件，其中第二審 5 件（普通刑法 2 件、特別刑法 3 件）、抗告 1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4 件、其他 2 件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87.7 日。未結 31 件，其中以第二審 25 件占 80.6%最多。

六、高等行政法院

（一）高等行政訴訟庭事件

113 年 3 月高等行政法院高等行政訴訟庭新收 449 件（第一審 228 件、上訴 106 件、再審 36 件、抗告 15 件、移付調解 9 件、其他 55 件），較上月增 23.4%；終結 372 件，亦增 31.0%；未結 3,175 件，較上月底增 2.5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62.5 日，較上月快 21.1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204.0 日，亦快 23.6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88 件（其中勝訴 13 件、敗訴 93 件、勝敗互見 8 件）、上訴 65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49.5 件、廢棄原判 14.5 件）、再審 45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32 件、移送管轄 13 件）、抗告 15 件、移付調解 3 件、其他 56 件。第一審終結事件依性質類別分，以土地 23 件最多，考銓 22 件居次，稅捐及建築各 15 件再次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114.5 件、提上訴 62.5 件、撤回上訴 1 件，上訴率 53.7%，較上月減 7.5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3,175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2,599 件占 81.9%、上訴事件 271 件占 8.5%、再審事件 192 件占 6.0%、抗告事件 31 件占 1.0%、移付調解 34 件、其他 48 件。

（二）地方行政訴訟庭事件

113 年 3 月高等行政法院地方行政訴訟庭新收 2,297 件（第一審 756 件、再審 10 件、強制執行 64 件、收容聲請事件 1,435 件、移付調解 3 件、其他 29 件），較上月增 31.6%；終結 2,172 件，亦增 32.9%；未結 5,723 件，較上月底增 2.2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26.3 日，較上月緩 9.2 日，自分案日起算者 126.5 日，亦緩 5.4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628 件（其中勝訴 60 件、敗訴 310 件、勝敗互見 13 件）、再審 6 件（均為駁回再審）、強制執行 95 件、收容聲請 1,426 件、移付調解 1 件、其他 16 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383.0 件、提上訴 98.5 件，上訴率 25.7%，較上月增 4.8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5,723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5,306 件占 92.7%、再審事件 31 件占 0.5%、強制執行 256 件占 4.5%、收容聲請 80 件占 1.4%、移付調解 4 件、其他 46 件。

七、地方法院

（一）民事訴訟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民事訴訟事件新收 16,986 件（第一審 15,403 件、第二審 825 件、再審 79 件、抗告 678 件、第三人撤銷訴訟 1 件），較上月增 36.1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事件中，通常訴訟事件 5,396 件，簡易訴訟事件 5,242 件，小額訴訟事件 4,765 件，分較上月增 35.6%、38.8%、33.5%；終結 16,374 件，亦增 34.2%；未結 67,165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9%。民事訴訟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26.3 日，較上月快 3.1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4,902 件（其中判決 9,761 件、和解 808 件、調解成立 514 件、撤回 2,221 件）、第二審 717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354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44 件、55 件）、再審 63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60 件、更為判決 1 件）、抗告 692 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9,146.5 件、提上訴 1,309.5 件、撤回上訴 95.5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18 件，上訴率 13.1%，較上月增 0.3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67,165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60,143 件占 89.5%（通常訴訟 49.5%、簡易訴訟 26.0%、小額訴訟 14.1%）、第二審事件 4,936 件占 7.3%、再審事件 298 件占 0.4%、抗告事件 1,785 件占 2.7%、第三人撤銷訴訟事件 3 件。

（二）民事非訟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民事非訟事件新收 89,999 件（督促程序 27,396 件、本票裁定 13,283 件、公示催告 865 件、拍賣事件 463 件、調解 20,036 件、其他 27,956 件），較上月增 39.6%；終結 88,180 件，亦增 37.6%；未結 58,890 件，較上月底增 3.2%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67,278 件，占本月民事非訟終結件數之 76.3%。

（三）民事執行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民事執行事件新收 179,483 件（強制執行 167,994 件、保全 1,354 件、其他 10,135 件），較上月增 38.9%；終結 176,987 件，亦增 36.0%；未結 174,729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4%。民事執行事件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36.3 日，較上月快 2.5 日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176,254 件，占本月民事執行終結件數之 99.6%。

（四）消債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消債事件新收 3,011 件（前置協商認可事件 713 件、聲請更生事件 516 件、聲請清算事件 187 件、更生執行事件 325 件、清算執行事件 140 件），較上月增 34.5%；終結 2,937 件，亦增 33.4%；未結 8,188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9%。

（五）家事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新收 16,695 件（第一審 863 件、第二審 5 件、再審 10 件、抗告 360 件、調解程序 2,987 件、暫時處分 152 件、家事非訟 8,494 件、保護令聲請事件 2,910 件、履行勸告事件 8 件、保全程序 31 件、公示催告 182 件、其他 693 件），較上月增 44.1%；終結 15,627 件，亦增 35.9%；未結 30,173 件，較上月底增 3.7%。

（六）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43,371 件（第一審 19,773 件、第二審 773 件、再審 4 件、抗告 15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,488 件、其他 17,318 件），較上月增 36.0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案件中，通常訴訟案件 9,926 件，簡易訴訟案件 9,847 件，分較上月增 35.7%、34.8%；終結 42,277 件，亦增 30.5%；未結 98,507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1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04.5 日，較上月快 3.2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第一審 19,246 件、第二審 841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374 件，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為 245 件、19 件）、再審 2 件、抗告 12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,173 件、其他 17,003 件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5,578.0 件、提上訴 2,073.0 件、撤回上訴 281.5 件，上訴率 11.5%，較上月減 0.7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98,507 件，其中第一審案件 58,011 件占 58.9%（通常訴訟 46.0%、簡易訴訟 12.9%）、第二審案件 3,250 件占 3.3%、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16,405 件占 16.7%、其他案件 20,796 件占 21.1%、再審 10 件、抗告 35 件。

（七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682 件，其中舊受 638 件，新收 44 件，未結 618 件。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57 件，其中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33 件最多，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9 件居次，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6 件再次。終結被告 100 人，其中科處無期徒刑 2 人，逾 10 年有期徒刑 19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64 人，無罪 5 人，免訴 1 人，不受理 5 人，通緝 4 人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237.3 日。

（八）國民法官案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國民法官案件新收 44 件，其中第一審 16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6 件、強制處分 16 件、聲請案件 6 件；終結 24 件，其中第一審 6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5 件、強制處分 7 件、聲請案件 6 件；未結 236 件，其中第一審 104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30 件、強制處分 99 件、聲請案件 3 件。

（九）軍事案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軍事案件新收 23 件，其中第一審 20 件(通常、簡易各 10 件)，附帶民事訴訟 2 件及其他 1 件。終結 30 件，其中第一審 22 件（陸海空軍刑法 10 件、普通刑法 7 件、特別刑法 2 件、改變訴訟程序 3 件)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24.5 日。未結 94 件，以第一審 81 件占 86.2%最多。

（十）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聲請通訊監察案件 1,032 件，舊受 590 件、新收 442 件。終結 355 件，其中核准 255 件、部分准駁 4 件、駁回 96 件；共核准 500 線、駁回 224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以 0.5 件列計）為 72.4%、線路核准比率為 69.1%，較上月各減 10.7、16.5 個百分點。96 年 12 月至 113 年 3 月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共核發通知書 140,209 件，截至 113 年 3 月底暫不通知 1,865 件，通知比率為 98.7%。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、司法警察官聲請通信調取案件 702 件，舊受 394 件、新收 308 件。終結 393 件，其中核准 361 件、部分准駁 12 件、駁回 20 件；門號數核准 747 線、駁回 90 線，使用者資料核准 206 人、駁回 20 人，其他通信線路核准 779 線、駁回 79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列計 0.5 件）為 93.4%，門號數、使用者資料及其他通信線路核准比率各為 89.2%、91.2%、90.8%。

（十一）少年事件

113 年 3 月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受理 12,733 件，其中新收 4,686 件，分為少年移送前程序事件 108 件、少年刑事案件 125 件、少年兒童保護事件 4,426 件（調查事件 1,872 件，保護事件 954 件，執行事件 1,111 件，其他 489 件)、其他 27 件，較上月增 28.5%。終結 4,412 件，亦增 21.0%；未結 8,321 件，較上月底增 3.4%。

八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

113 年 3 月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受理 757 件，其中新收 130 件（民事 102 件、刑事 16 件、行政訴訟 12 件），較上月增 42.9%；終結 97 件（民事 72 件、刑事 15 件、行政訴訟 10 件），亦增 51.6%；未結 660 件，較上月底增 5.3%。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民事 251.3 日、刑事 184.1 日，分較上月緩 19.7 日、0.4 日，行政訴訟自收案、分案起算者，分別為 206.1 日、117.4 日，較上月快 29.0 日、39.2 日。

民事第一審訴訟事件終結 15 件，其中著作權及專利權各 5 件、商標權 3 件、營業秘密法 2 件。民事第二審訴訟事件終結 13 件，其中著作權 6 件、專利權 4 件、商標權、植物品種及種苗法及公平交易法各 1 件。刑事第二審訴訟案件終結 7 件，其中違反商標法 3 件、違反著作權法 2 件、其他 2 件；終結 10 名被告中，科刑 9 人，其中科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 7 人、逾 1 年至 5 年以下 1 人、罰金 1 人，無罪 1 人。行政訴訟第一審訴訟事件共終結 9 件，其中商標 8 件、專利 1 件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660 件，其中民事第一審事件 284 件占 43.0%、第二審事件 129 件占 19.5%、刑事案件 155 件占 23.5%、行政訴訟事件 92 件占 14.0%。